
眉山发展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公司债券年度报告

(2021 年)

二〇二二年四月

重要提示

发行人承诺将及时、公平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本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已对年度报告签署书面确认意见。公司监事会（如有）已对年度报告提出书面审核意见，监事已对年度报告签署书面确认意见。

发行人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重大风险提示

投资者在评价投资本公司债券时,应认真考虑各项可能对本公司债券的偿付、债券价值判断和投资者权益保护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的各项风险因素,并仔细阅读募集说明书中“风险因素”等有关章节内容。

截至本报告批准报出日,公司面临的风险因素与募集说明书中“风险因素”章节内容没有重大变化。

目录

重要提示.....	2
重大风险提示.....	3
释义.....	5
第一节 公司情况.....	6
一、 公司基本信息.....	6
二、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6
三、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变更情况.....	7
四、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变更情况.....	7
五、 公司业务和经营情况.....	8
六、 公司治理情况.....	13
第二节 债券事项.....	14
一、 公司信用类债券情况.....	14
二、 公司债券选择权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20
三、 公司债券投资者保护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21
四、 公司债券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21
五、 公司信用类债券报告期内资信评级调整情况.....	23
六、 公司债券担保、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情况.....	24
七、 中介机构情况.....	26
第三节 报告期内重要事项.....	27
一、 财务报告审计情况.....	27
二、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27
三、 合并报表范围调整.....	28
四、 资产情况.....	29
五、 负债情况.....	30
六、 利润及其他损益来源情况.....	32
七、 报告期末合并报表范围亏损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百分之十.....	32
八、 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	32
九、 对外担保情况.....	32
十、 报告期内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变更情况.....	33
十一、 向普通投资者披露的信息.....	33
第四节 特定品种债券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33
一、 公司为可交换债券公司.....	33
二、 公司非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公司.....	33
三、 公司其他特殊品种债券公司.....	33
四、 公司为永续期公司债券公司.....	33
五、 其他特定品种债券事项.....	33
第五节 公司认为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33
第六节 备查文件目录.....	34
财务报表.....	36
附件一： 发行人财务报表.....	36

释义

公司、本公司、公司、眉山发展	指	眉山发展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原“眉山发展（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本报告	指	眉山发展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年度报告（2021 年）
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机构、利安达	指	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启明星铝业	指	四川启明星铝业有限责任公司
岷江东湖饭店	指	眉山市岷江东湖饭店有限公司
宏泰小贷公司	指	眉山市东坡区宏泰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眉山工投	指	眉山市工业投资有限公司
宏大建设	指	眉山市宏大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金象公司	指	眉山金象园区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铝硅公司	指	眉山铝硅产业园区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岷东投资	指	眉山岷东开发投资有限公司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银行间市场	指	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
《公司章程》	指	《眉山发展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章程》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工作日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商业银行对公营业日（不包含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
元、千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千元、人民币万元、人民币亿元

第一节 公司情况

一、公司基本信息

中文名称	眉山发展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中文简称	眉山发展
外文名称（如有）	MeishanDevelopmentHoldingGroupCO.,Ltd
外文缩写（如有）	MeishanDevelopment
法定代表人	胡明述
注册资本（万元）	338,790.165
实缴资本（万元）	338,790.165
注册地址	四川省眉山市东坡区裴城路 1089 号眉山发展大厦 A 座
办公地址	四川省眉山市东坡区裴城路 1089 号眉山发展大厦 A 座 4 层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620000
公司网址（如有）	http://www.msfzkg.com
电子信箱	msfzgs@126.com

二、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姓名	汪涛
在公司所任职务类型	☐ 董事 ☒ 高级管理人员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具体职务	副总经理
联系地址	眉山市东坡区裴城路 1089 号眉山发展大厦 A 座 4 层
电话	028-38056016
传真	028-38015123
电子信箱	704713817@qq.com

三、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变更情况

（一）报告期内控股股东的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报告期内实际控制人的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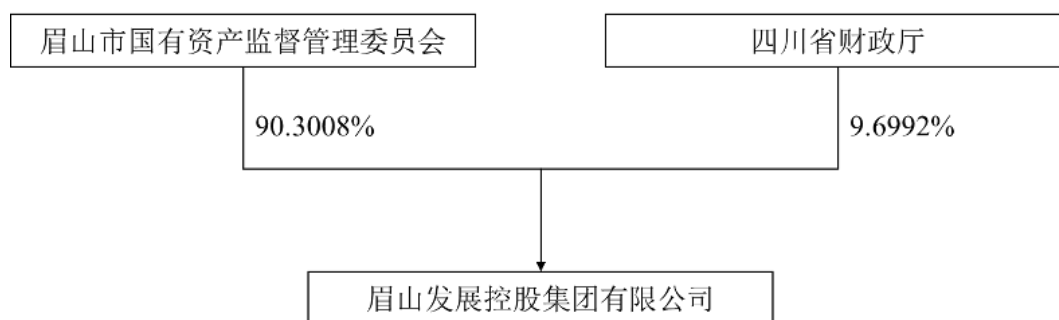
（三）报告期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信息

报告期末控股股东名称：眉山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报告期末控股股东对公司的股权（股份）质押占控股股东持股的百分比（%）：0

报告期末实际控制人名称：眉山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有实际控制人的披露至实际控制人，无实际控制人的披露至最终自然人、法人或结构化主体）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为非机关法人或者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主体

□适用 √不适用

四、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变更情况

（一）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发生变更

√发生变更 □未发生变更

变更人员类型	变更人员名称	变更人员职务	决定/决议变更时间或辞任时间	工商登记完成时间
董事	彭晓宇	董事	2021.03	2021.03.26

（二）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离任人数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离任（含变更）人数：1 人，离任人数占报告期初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人数 6.67%。

（三）定期报告批准报出日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名单

定期报告批准报出日公司的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名单如下：

公司董事长：胡明述

公司的其他董事：徐继红、原晓龙、孙子瑜、罗寒

公司的监事：万义、蒋婷、左佳、周进

公司的总经理：徐继红
 公司的财务负责人：辜青霞
 公司的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王靖宇、汪涛

五、公司业务和经营情况

（一） 公司业务情况

1.报告期内公司业务范围、主要产品（或服务）及其经营模式

目前公司的主营业务主要包括工业铝生产销售、城市基础设施建设、旅游开发、小额贷款和客房餐饮等。

（1）工业铝生产销售业务

公司工业铝生产销售业务由子公司启明星铝业负责经营。启明星铝业目前为眉山市最大的电解铝生产企业，主要产品包括电解铝（铝液和铝锭）和阳极碳素（阳极碳块和组装阳极），其中铝液主要销售对象为眉山铝硅产业园区内铝产品深加工企业，铝锭主要销往眉山市以外市场。阳极碳素是电解铝生产所需的原材料，自 2017 年起，公司使用自产阳极碳素，未对外采购；阳极碳素生产销售业务主要销售对象为眉山市博眉启明星铝业有限公司、中铝国际贸易有限公司等企业。此外，公司自 2019 年起开始开展铝制品贸易业务，目前主要涉及铝棒、铝模板、尿素、硫酸一铵、三聚氰胺等原材料的购销，客户主要为四川省内企业。

（2）城市基础设施建设业务

公司作为眉山市城市基础设施建设和土地开发的重要主体，承担了眉山市重点项目的建设任务。公司城市基础设施建设业务的运营主体为本部、子公司宏大建设、铝硅公司、金象公司以及岷东投资。

宏大建设负责投资建设眉山市东坡岛内的安置房、污水管网、土地开发、道路工程等基础设施项目；铝硅公司和金象公司主要业务内容为眉山铝硅产业园区及眉山金象化工产业园区内基础设施建设，其业务具有较强的区域专营性；岷东投资主要负责岷东新区内的基础设施建设和保障房项目及其配套基础设施建设。

（3）文旅酒店餐饮业务

公司文旅酒店餐饮业务由子公司眉山市岷江东湖饭店有限公司负责运营。岷江东湖饭店按照五星级标准建设，业务收入主要来源于餐饮和住宿业务。瓦屋山景区内的瓦屋山居、珙桐山庄和象尔山庄三个酒店由眉山岷江东湖饭店有限公司洪雅瓦屋山分公司负责经营管理，同时雅女路 19 号民宿项目也由岷江东湖饭店洪雅瓦屋山分公司负责委托管理。

眉山岷江东湖饭店作为眉山市城区唯一的五星级酒店，地理位置优越，环境优美。眉山岷江东湖饭店位于眉山市区，南枕岷江，北临东坡湖，占地 175,000 平方米，建筑面积 46,000 平方米。眉山岷江东湖饭店是一家集商务、会议、度假、旅游为一体的超大城市公园酒店。

（4）小额贷款业务

公司小额贷款业务由子公司宏泰小贷公司负责运营。宏泰小贷公司通过发放贷款收取一定利息收入，贷款对象包括纳税记录良好的个人及银行信贷记录良好的小微企业。宏泰小贷公司已形成以贷前调查、信贷业务分级审核、信贷审查委员会审议、贷后管理、五级风险分类管理等为主的风险管控体系。

2.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以及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面临的主要竞争状况

（1）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1）电解铝行业

铝行业是国家重要的基础产业，氧化铝和原铝作为重要的基础原材料，与机电、电力、航空航天、造船、汽车制造、包装、建筑、交通运输、日用百货、房地产等行业密切相关。从消费机构来看，国内电解铝消费最大的行业依次为建筑业、交通运输和电力，三个行业合计约占国内电解铝需求总量的 60%。

中国是铝工业大国，我国电解铝产量和消费量连续 17 年位居世界第一，是全球电解铝生产和消费增长的主要推动国。2000 年以来，受经济增长及工业发展巨大需求的驱动，我国电解铝产量逐年高速递增。但受全球经济下行及国内经济增速放缓影响，近年来，铝产品市场供大于求矛盾日益加剧，我国电解铝行业呈现产能过剩状态。近年来，中国政府通过推进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不断淘汰铝行业落后产能，鼓励和引导低竞争力产能退出市场。

与全球主要发达经济体不同，中国铝消费结构中建筑地产占比更大，如果考虑到房屋装修中的用铝，建筑地产是国内第一大用铝板块，对铝消费的拉动最为显著。无论传统基建领域还是新基建领域，如 5G 基站、大数据中心、人工智能、特高压、新能源充电桩、城际高铁和轨道交通以及工业互联网，铝都能得到广泛应用。可见，中国电解铝消费是工业化和城镇化共同发展的需要。

从政策导向看，国家淘汰落后产能，鼓励铝行业向推动产业链和价值链向高端发展的意图明确。在总量控制的前提下，科学有序的引导落后产能退出、置换转移，有利于控制行业的产能与产量规模，进行逆周期调节，有利于电解铝行业整体的良性的、可持续性的发展。

2) 城市基础设施建设行业

城市基础设施伴随城市而生，并与城市的发展相辅相成，相互促进，是城市现代化的主要标志，也是影响城市竞争力的重要因素之一。从传统意义上来说，城市基础设施的范畴包括交通系统、能源系统、排水系统、通信系统等。随着经济的不断发展以及科学技术水平的不断进步，城市基础设施所涵盖的内容日趋多样化，并逐渐向高新科技领域发展，例如城市多功能智能卡及城市信息平台正逐渐在城市居民日常生活中得到推广运用。在继承传统的公用性特点的同时，城市基础设施愈来愈显现出生产性、市场化运营的特点。

眉山是联合国开发计划署“21 世纪中国城市规划、管理与发展”项目示范城市和中国城市交通数字化建设试点城市。眉山地处四川西南，五年来投入近 40 亿元进行交通基础设施建设，交通网络水平进入四川省先进市行列。全市公路通车里程达到 3641 公里，其中高速公路 73 公里、一级公路 98 公里、二级公路 450 公里；市境内成昆铁路，成（都）乐（山）、成（都）雅（安）高速公路，国道 213 线，省道 103 线、106 线和岷江水道纵横交织，四通八达。五县城到中心城区都在半小时车程以内，到省会成都均在一小时车程以内，成为四川省第三个半小时交通市。

《眉山市城市总体规划（2010-2020）》提出，中心城区近期建设规划为：发展策略以道路交通和市政基础设施建设为重点，为城市空间结构和用地布局调整做准备。城市发展重点为北部新区、东坡岛、西部工业区和岷江东岸片区。

3) 文旅酒店餐饮行业

酒店餐饮业作为一个终端消费行业对相关产业的发展起着重大的推进作用，是国民经济发展过程中新的增长点，是扩大内需的重要支撑点。国内消费升级推动国内游的游客人次与人均花费同步增长，以及现代交通工具提供的更为快捷舒适的运输服务，使交通对旅游的瓶颈约束效应越来越小，特别是“黄金周”和带薪休假制度的出台，让酒店餐饮行业进入“价量齐升”的黄金投资时期。

我国国内社会稳定、经济持续增长、人均收入改善，为国内酒店行业平稳发展创造了良好的基础条件我国旅游和会议会展市场的快速发展，已经成为国内酒店需求增长的主要驱动力，预计未来 3-5 年我国酒店行业将继续保持高速发展，酒店数量年复合增长率达到 15%，床位数接近 500 万张。从酒店地域分布上看，北京、上海、深圳及经济发达省会城市酒店几乎已趋于饱和状态，因此，许多酒店集团将逐渐向中西部地区和经济发达地区的二、三线城市布局，向一些旅游资源丰富，但尚未完全开发的次要旅游城市或地区发展，以及新兴的二线城市会议目的地或国家重点发展城市、经济区域，也将成为酒店布局和竞争的主要区域。

眉山市具有丰富的旅游资源，距成都、乐山、峨眉均 30 分钟车程。环成都文旅经济带的眉山，北瞰成都文化旅游经济发展核心区，南接大峨眉景区，西连雅攀，东望成渝城市群，周边山川名胜富集、文化古遗广布，串联着川内最丰富的世界级文旅资源。眉山有三苏文化、彭祖文化、生态文化源远流长。

近年来，为抢抓文旅产业发展机遇，努力走在文旅发展的最前沿，眉山提出打造具有国际水准的旅游度假、医疗康养、文化创意、高端教育“四个基地”，布局了一批高端优质

项目，蓄积了强劲动能。近 3 年，眉山先后成功举办东坡国际文化节、东坡国际马拉松、中国食品安全年会、中国泡菜食品国际博览会、国际（眉山）竹产业交易博览会等一系列会节活动，吸引了全球数十个国家和地区的嘉宾参加，有力提升了眉山影响力。眉山正加快构建“一区三带四基地”和眉山“新八景”特色文旅产品体系，谋划“十四五”文化旅游发展重大项目 28 个、投资金额达 4,037.7 亿元。眉山丰富的旅游资源为酒店餐饮行业的发展带来重要的基础。随着旅游资源的进一步开发，中西部酒店业将会进一步发展，眉山市文旅酒店餐饮行业将步入快速发展的时期。

（2）公司在行业中的地位

公司是眉山市城市基础设施建设和土地开发的重要主体，自成立以来，公司通过多种渠道筹集，投资建设了多项城市建设项目，为眉山市城市建设做出了突出贡献。公司根据眉山市政府授权，对授权范围内的国有资产进行经营管理，盘活眉山市国有资产、优化资源配置，提高国有资产运行效率以及确保国有资产增值保值，以上很大程度上依赖于公司的运作和实施。公司是眉山市政府城市基础设施建设重要主体，在近几年的经营发展过程中，与眉山市地方政府形成了良好的关系，行业地位稳固。

根据《中共眉山市委、眉山市人民政府关于批转〈眉山市市属国有企业整合重组方案〉的通知》（眉委〔2018〕359 号），为贯彻落实市委第四届十一次全会精神，更好发挥市属国有企业在建设环成都经济圈开放发展示范市进程中的作用，按照新时代国有企业改革发展的要求，根据公益服务类和市场竞争类的不同定位，采用“2+N”的模式对市属国有企业进行整合重组。眉山发展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的功能定位为以市场化运营为主，量力而行进行政府引导的产业投资。重组内容为整合其他市场竞争类国有企业。重组后的公司主要包括工业板块、文旅板块、金融板块、工程建设与房地产板块、现代农业及其他板块。公司可通过二级公司纵向整合重组县（区）市场竞争类产业资产，联合发展，实现做大做强。发展目标为公司要积极投身全市产业发展主战场，发展混合所有制经济，做大做强国有资本，力争五年内资产总额达到 500 亿元以上，净资产达到 230 亿元以上，经营性净资产收益率达到 4.9%以上，打造投资能力强、产业形态高级、资本运作成熟的实体化企业，成为环成都经济圈一流的产业投资商、综合运营商和多元化服务商。

子公司眉山工投作为眉山市国有的工业投资企业，业务范围涵盖土地一级开发、电解铝生产销售、园区投资管理、建设工程及材料检测等，并承担着眉山市重大工业项目的投资建设任务，得到当地政府的政策及资源支持，在区位内经营优势显著。启明星铝业为眉山市目前最大的电解铝生产企业，得益于眉山铝硅产业园区及眉山铝产业的发展，启明星铝业电解铝产品可实现 100%就地销售，大幅节约了铝锭铸造和外销的运输费用，具有一定的行业垄断优势。

（3）公司的竞争优势

（1）地域及经营环境优势

眉山市位于四川盆地成都平原西南边缘，是成都平原通联川南、川西南、川西、云南的咽喉要地和南大门，是“成（都）乐（山）黄金走廊”的中段重点地区及“成都平原经济圈”的重要组成部分。2011 年 11 月，眉山市彭山县、仁寿县部分区域被规划进天府新区（以成都高新技术开发区南区、成都经济技术开发区、双流经济开发区、彭山经济开发区、仁寿视高经济开发区以及龙泉湖、三岔湖和龙泉山为主体的国家级新区），定位为“西南经济增长极”的眉山片区将带动整个眉山市的快速发展。

眉山建市以来，积极抢抓国家深入实施新一轮西部大开发、天府新区上升为国家战略等重大机遇，经济总量于 2015 年迈上千亿台阶，招商引资省外到位资金连续 11 年位居全省第一方阵，是全省发展最快的地区之一。

根据《2021 年眉山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统计公报》，2021 年，全市地区生产总值 1,547.87 亿元，增长 8.4%；第一产业增加值 229.80 亿元，第二产业增加值 596.58 亿元，第三产业增加值 721.49 亿元；全市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增长 11.8%；全市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30,260 元，全市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21,771 元。2020 年末户籍总人口 340.53 万人，其中城镇人口 132.89 万人。

（2）政府支持优势

在市政府发展基础设施和区域开发的长期计划中，公司将优先受益。一方面公司在财税、资源等方面获得了政府的大力支持；另一方面，眉山市政府赋予公司土地一级开发职

能，为公司通过土地运作平衡区域开发和基础设施建设投资打下了政策基础。另外，公司通过在土地开发与整理、城市基础设施建设领域长期的经营，积累了丰富的运作经验。

为了确保公司长期持续盈利，眉山市政府根据公司业务的特点，出台了一系列扶持政策，授权公司从事的基础设施建设与运营项目不断增加，新城区开发、安置房建设将成为公司业务的新亮点。同时，由公司开发与整理的土地逐年增加，公司土地开发整理业务前景广阔。政府的大力支持增强了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和可持续经营的稳定性。

（3）融资优势

公司是眉山市土地开发与整理、市政基础设施建设、国有资产经营管理的重要融资平台，资产规模大、收益稳定、信誉良好，与包括政策性银行、商业银行在内等多家金融机构建立了良好的融资合作关系。近年来，稳固的银企合作关系，保证了公司根据眉山市政府的要求，圆满完成各项融资任务，为眉山市国有资产的保值增值、市政基础设施建设项目投资和城市发展提供了有力的资金支持。

（4）管理优势

公司具有良好的企业治理结构、规范的内部管理制度、科学的决策程序，拥有一大批从业经历丰富、综合素质较高的经营管理团队和专业技术人才，为公司管理及运作提供了良好的人力资源支持。公司已形成了一套适合城市建设的工程建设管理办法，并在实践中得到了有效运用。公司建立了项目前期工作项目库，实行民主决策、科学决策；推行了工程管理代建制，充分发挥所属单位和社会的管理能力，实现了“专业人做专业事”，确保了工程质量、进度与安全。

（5）生产技术优势

启明星铝业采用目前具有国内先进水平的 300kA 大型中间点式下料预焙阳极电解槽生产工艺，该槽型具有高效、节能、自动化、机械化作业、运行成本低、省投资、环保性能好等技术优势，启明星公司技术优势明显。

（6）科技创新优势

公司子公司启明星铝业自成立以来一直坚持全员、全过程、全方位创新，累计完成技术创新项目 30 余项，目前拥有授权专利 62 项，其中发明专利 14 项。启明星铝业有 22 项科技成果通过了四川省科技厅和中国有色金属工业协会等单位组织的鉴定，其中 1 项达到国际领先水平，13 项达到国际先进水平，8 项达到国内领先水平。科技成果获得四川省科技进步一等奖 1 项、二等奖 4 项、三等奖 7 项，获得中国有色金属工业科学技术进步奖一等奖 2 项、二等奖 1 项、三等奖 6 项。启明星铝业作为科技创新和绿色环保企业，先后获得国家创新型企业、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国家知识产权优势企业、四川省工业生态园区、四川省工业节能优秀单位等荣誉称号。

3.报告期内公司业务、经营情况及公司所在行业情况是否发生重大变化，以及变化对公司生产经营和偿债能力产生的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业务、经营情况及公司所在行业情况未发生重大变化。

（二） 新增业务板块

报告期内新增业务板块

☐是 ☒否

（三） 主营业务情况

1. 主营业务分板块、分产品情况

（1）各业务板块基本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业务板块	本期				上年同期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收入占 比 (%)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收入占比 (%)
工业铝	310,451.05	236,512.58	23.82	64.99	230,172.60	201,583.13	12.42	56.66
城市基础设施建设	107,506.04	88,848.87	17.35	22.51	123,141.41	96,138.00	21.93	30.31
商业服务	6,384.05	4,973.85	22.09	1.34	4,740.02	3,041.34	35.84	1.17
客房餐饮	7,230.55	4,428.00	38.76	1.51	5,520.89	3,414.22	38.16	1.36
旅游开发	9,528.40	7,565.36	20.60	1.99	6,620.17	4,710.44	28.85	1.63
广告经营	6,251.35	5,260.47	15.85	1.31	5,887.84	5,105.26	13.29	1.45
小额贷款	5,414.63	-	100.00	1.13	5,303.88	-	100.00	1.31
其他主营业务	5,158.80	3,270.60	36.60	1.08	9,425.40	8,481.34	10.02	2.32
其他业务	19,732.26	11,460.94	41.92	4.13	15,413.26	9,316.29	39.56	3.79
合计	477,657.12	362,320.66	24.15	100.00	406,225.47	331,790.03	18.32	100.00

(2) 各业务板块分产品（或服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的理由：发行人为城投类企业，主要产品、服务与业务板块一致。

2. 收入和成本分析

各业务板块、各产品（或服务）营业收入、营业成本、毛利率等指标同比变动在 30%以上的，公司应当结合所属行业整体情况、经营模式、业务开展实际情况等，进一步说明相关变动背后的经营原因及其合理性。

（1）2021 年度，发行人工业铝业务收入较 2020 年度增加 34.88%，毛利率同比上升 91.75%，主要系随着疫情趋缓、全球经济逐步复苏以及大宗商品价格上涨导致铝价上升。

（2）2021 年度，商业服务、客房餐饮及旅游开发业务收入分别较 2020 年度增加 34.68%、30.97%和 43.93%，主要系疫情趋缓，相关板块业务好转；商业服务和旅游开发业务毛利率同比下降 38.36%和 28.58%，主要系转入固定资产计提折旧导致成本增加所致。

（四） 公司关于业务发展目标的讨论与分析

1. 结合公司面临的特定环境、所处行业及所从事业务的特征，说明报告期末的业务发展目标

公司的企业愿景为：成为新型城镇化建设领域的知名上市投资控股集团，这包括以下三个层面的含义，首先，公司的业务核心为新型城镇化建设与城市资源经营；其次，公司类型为投资控股集团，以资本运作为主要的发展和扩张手段，通过投资控股、兼并收购等手段完成资源整合；第三，公司今后一段时间的发展目标为成功上市，并在新型城镇化建设与城市资源经营领域具有一定知名度。

围绕公司的使命与愿景、战略定位，公司目前的总体战略概括为“1152”。

“1”——“一个核心”。以推动新型城镇化建设与城市资源经营为核心，整合内外部资源，构建集团核心竞争力。

“1”——“一个手段”。即以资本运作为基本手段，通过国有资产整合扩大资产总量，通过资本运作撬动社会资本、其它国有资本，促进战略目标的实现。

“5”——“五大业务板块”。“五大业务板块”围绕新型城镇化建设核心，形成工业投资、金融、文化旅游、工程建设与房地产、现代农业与其他共五大业务板块。

“2”——“两大管控机制建设”。一是理清政企关系，明确政企间权责界面，推动政府

完善相关管理机制与授权、完善高层激励与约束机制；二是集团管控机制建设，在“十四五”末初步形成投资控股型集团管控模式，重点完善治理结构、高管激励约束机制建设。

2. 公司未来可能面对的风险，对公司的影响以及已经采取或拟采取的措施

公司面临的风险及其影响与募集说明书中“风险因素”章节内容没有重大变化

六、公司治理情况

（一） 公司报告期内是否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关联方之间不能保证独立性的情况：

☐是 ☒否

（二） 公司关联交易的决策权限、决策程序、定价机制及信息披露安排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对关联交易进行控制，并制订了关联交易制度，主要包括：

1、决策机构

公司出资人、董事会是关联交易审议决策机构。

2、决策程序

董事会审议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董事应当回避表决，也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表决权。但上述有关联关系的董事有权参与该关联事项的审议讨论，并提出自己的意见。公司董事会审议关联交易事项时，由过半数的非关联董事出席即可举行，董事会会议所做决议须经非关联董事过半数通过。

发行人拟与关联方达成的关联交易总额（含同一标的或与同一关联人在连续 12 个月内达成的关联交易累计金额）高于最近一年经审计净资产的 3%，由董事会提交发行人出资人审议，出资人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若达不到上述金额，由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即可实施。

董事会或其他召集人应依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发行人相关制度的规定，对拟提交出资人审议的有关事项是否构成关联交易作出判断。

3、定价机制

公司关联交易按照公允原则定价，主要按照下列原则执行：

（1）国家法律、法规及地方政府相应的法规、政策规定的价格；

（2）一般通行的市场价格；

（3）如果没有市场价格，则为推定价格；

（4）如果既没有市场价格，也不适宜推定价格的，按照双方协议定价。交易双方应根据关联交易事项的具体内容确定定价方法，并在相应的关联交易协议中予以明确。

公司与关联人之间的关联交易应签订书面合同或协议，并遵循平等自愿、等价有偿的原则，合同或协议内容应明确、具体。

（三） 发行人关联交易情况

1. 日常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3.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末，公司为关联方提供担保余额合计（包括对合并报表范围内关联方的担保）为 5.62 亿元人民币。

4. 报告期内与同一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情况

报告期内与同一关联方发生关联交易累计占公司上年末净资产百分之一百以上的

☐适用 ☒不适用

（四） 公司报告期内是否存在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等规定的情况

☐是 ☒否

（五） 公司报告期内是否存在违反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或承诺的情况

☐是 ☒否

（六） 公司是否属于应当履行环境信息披露义务的主体

☐是 ☒否

第二节 债券事项

一、公司信用类债券情况

（一） 结构情况

截止报告期末，公司口径有息债务余额 110.17 亿元，其中公司信用类债券余额 73.51 亿元，占有息债务余额的 66.73%；银行贷款余额 30.54 亿元，占有息债务余额的 27.72%；非银行金融机构贷款 6.12 亿元，占有息债务余额的 5.56%；其他有息债务余额 0 亿元，占有息债务余额的 0%。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有息债务类别	到期时间					合计
	已逾期	6 个月以内（含）；	6 个月（不含）至 1 年（含）	1 年（不含）至 2 年（含）	2 年以上（不含）	
短期借款	0.00	5.43	8.59	0.00	0.00	14.02
长期借款	0.00	0.81	3.29	9.09	3.34	16.52
应付债券	0.00	0.00	15.00	25.60	32.91	73.51
长期应付款	0.00	0.00	2.45	1.79	1.88	6.12

截止报告期末，公司层面发行的公司信用类债券中，公司债券余额 47.91 亿元，企业债券余额 0.00 亿元，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余额 25.6 亿元，且共有 15 亿元公司信用类债券在 2022 年内到期或回售偿付。

（二） 债券基本信息列表（以未来行权（含到期及回售）时间顺序排列）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1、债券名称	眉山发展(控股)有限责任公司非公开发行 2019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
2、债券简称	19 眉控 01

3、债券代码	162373.SH
4、发行日	2019 年 11 月 29 日
5、起息日	2019 年 12 月 3 日
6、2022 年 4 月 30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2022 年 12 月 5 日
7、到期日	2024 年 12 月 3 日
8、债券余额	15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6.80
10、还本付息方式	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如果投资者在存续期第 3 年末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回售部分在第 3 年末本金随该年利息一起支付，未回售部分到期一次还本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江海证券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如有）	江海证券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如适用）	面向专业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报价、询价和协议交易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的风险（如适用）及其应对措施	不适用

1、债券名称	眉山发展(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2018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2、债券简称	18 眉山发展 MTN001
3、债券代码	101800303.IB
4、发行日	2018 年 3 月 27 日
5、起息日	2018 年 3 月 29 日
6、2022 年 4 月 30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无
7、到期日	2023 年 3 月 29 日
8、债券余额	2.1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6.78
10、还本付息方式	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如果投资者在存续期第 2 年末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回售部分在第 2 年末本金随该年利息一起支付，未回售部分于剩余存续期限按年付息，到期一次还本
11、交易场所	银行间
12、主承销商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如有）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如适用）	面向合格机构投资者交易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的风险（如适用）及其应对措施	不适用

1、债券名称	眉山发展(控股)有限责任公司非公开发行 2020 年公司
--------	------------------------------

	债券(第一期)
2、债券简称	20 眉控 01
3、债券代码	166621. SH
4、发行日	2020 年 4 月 21 日
5、起息日	2020 年 4 月 23 日
6、2022 年 4 月 30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2023 年 4 月 23 日
7、到期日	2025 年 4 月 23 日
8、债券余额	15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6.40
10、还本付息方式	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如果投资者在存续期第 3 年末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回售部分在第 3 年末本金随该年利息一起支付，未回售部分到期一次还本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江海证券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如有）	江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如适用）	面向专业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报价、询价和协议交易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的风险（如适用）及其应对措施	不适用

1、债券名称	眉山发展(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2020 年度第一期定向债务融资工具
2、债券简称	20 眉山发展 PPN001
3、债券代码	032000748. IB
4、发行日	2020 年 8 月 26 日
5、起息日	2020 年 8 月 27 日
6、2022 年 4 月 30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2023 年 8 月 27 日
7、到期日	2025 年 8 月 27 日
8、债券余额	8.5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6.36
10、还本付息方式	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如果投资者在存续期第 3 年末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回售部分在第 3 年末本金随该年利息一起支付，未回售部分于剩余存续期限按年付息，到期一次还本
11、交易场所	银行间
12、主承销商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如有）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如适用）	面向合格机构投资者交易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的风险（如适用）及其应对措施	不适用

1、债券名称	眉山发展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1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2、债券简称	21 眉山发展 MTN001
3、债券代码	102100526. IB
4、发行日	2021 年 3 月 22 日
5、起息日	2021 年 3 月 24 日
6、2022 年 4 月 30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2024 年 3 月 24 日
7、到期日	2026 年 3 月 24 日
8、债券余额	5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6.00
10、还本付息方式	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如果投资者在存续期第 3 年末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回售部分在第 3 年末本金随该年利息一起支付，未回售部分于剩余存续期限按年付息，到期一次还本
11、交易场所	银行间
12、主承销商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如有）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如适用）	面向合格机构投资者交易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的风险（如适用）及其应对措施	不适用

1、债券名称	眉山发展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1 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2、债券简称	21 眉控 01
3、债券代码	178329. SH
4、发行日	2021 年 4 月 19 日
5、起息日	2021 年 4 月 21 日
6、2022 年 4 月 30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2024 年 4 月 21 日
7、到期日	2026 年 4 月 21 日
8、债券余额	11.4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6.5
10、还本付息方式	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如果投资者在存续期第 3 年末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回售部分在第 3 年末本金随该年利息一起支付，未回售部分到期一次还本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如有）	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如适用）	面向专业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报价、询价和协议交易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的风	不适用

险（如适用）及其应对措施	
--------------	--

1、债券名称	眉山发展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1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
2、债券简称	21 眉控 03
3、债券代码	188678.SH
4、发行日	2021 年 8 月 26 日
5、起息日	2021 年 8 月 30 日
6、2022 年 4 月 30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2024 年 8 月 30 日
7、到期日	2026 年 8 月 30 日
8、债券余额	5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4.77
10、还本付息方式	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如果投资者在存续期第 3 年末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回售部分在第 3 年末本金随该年利息一起支付，未回售部分到期一次还本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江海证券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如有）	江海证券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如适用）	面向专业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竞价、报价、询价和协议交易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的风险（如适用）及其应对措施	不适用

1、债券名称	眉山发展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1 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
2、债券简称	21 眉控 02
3、债券代码	196951.SH
4、发行日	2021 年 8 月 31 日
5、起息日	2021 年 9 月 2 日
6、2022 年 4 月 30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2024 年 9 月 2 日
7、到期日	2026 年 9 月 2 日
8、债券余额	1.51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6.5
10、还本付息方式	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如果投资者在存续期第 3 年末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回售部分在第 3 年末本金随该年利息一起支付，未回售部分到期一次还本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如有）	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如适用）	面向专业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报价、询价和协议交易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的风险（如适用）及其应对措施	不适用
---------------------------	-----

1、债券名称	眉山发展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1 年度第一期定向债务融资工具
2、债券简称	21 眉山发展 PPN001
3、债券代码	032191408. IB
4、发行日	2021 年 12 月 6 日
5、起息日	2021 年 12 月 8 日
6、2022 年 4 月 30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2024 年 12 月 8 日
7、到期日	2026 年 12 月 8 日
8、债券余额	1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6.40
10、还本付息方式	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如果投资者在存续期第 3 年末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回售部分在第 3 年末本金随该年利息一起支付，未回售部分到期一次还本
11、交易场所	银行间
12、主承销商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如有）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如适用）	面向合格机构投资者交易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的风险（如适用）及其应对措施	不适用

1、债券名称	眉山发展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2 年度第一期定向债务融资工具
2、债券简称	22 眉山发展 PPN001
3、债券代码	032280453. IB
4、发行日	2022 年 4 月 25 日
5、起息日	2022 年 4 月 27 日
6、2022 年 4 月 30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2025 年 4 月 27 日
7、到期日	2027 年 4 月 27 日
8、债券余额	1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6.00
10、还本付息方式	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如果投资者在存续期第 3 年末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回售部分在第 3 年末本金随该年利息一起支付，未回售部分到期一次还本
11、交易场所	银行间
12、主承销商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如有）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如适用）	面向合格机构投资者交易

适用)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的风险（如适用）及其应对措施	不适用

二、公司债券选择权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 本公司所有公司债券均不含选择权条款 ☒ 本公司的债券有选择权条款

债券代码：162373.SH

债券简称：19 眉控 01

债券包括的条款类型：

☒ 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 ☒ 回售选择权 ☐ 发行人赎回选择权 ☐ 可交换债券选择权

☐ 其他选择权

选择权条款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未到行权日，发行人未行使票面利率选择权，投资者未行使回售选择权

债券代码：166621.SH

债券简称：20 眉控 01

债券包括的条款类型：

☒ 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 ☒ 回售选择权 ☐ 发行人赎回选择权 ☐ 可交换债券选择权

☐ 其他选择权

选择权条款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未到行权日，发行人未行使票面利率选择权，投资者未行使回售选择权

债券代码：178329.SH

债券简称：21 眉控 01

债券包括的条款类型：

☒ 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 ☒ 回售选择权 ☐ 发行人赎回选择权 ☐ 可交换债券选择权

☐ 其他选择权

选择权条款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未到行权日，发行人未行使票面利率选择权，投资者未行使回售选择权

债券代码：188678.SH

债券简称：21 眉控 03

债券包括的条款类型：

☒ 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 ☒ 回售选择权 ☐ 发行人赎回选择权 ☐ 可交换债券选择权

☐ 其他选择权

选择权条款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未到行权日，发行人未行使票面利率选择权，投资者未行使回售选择权

债券代码：196951.SH

债券简称：21 眉控 02

债券包括的条款类型：

☒ 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 ☒ 回售选择权 ☐ 发行人赎回选择权 ☐ 可交换债券选择权

☐ 其他选择权

选择权条款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未到行权日，发行人未行使票面利率选择权，投资者未行使回售选择权

三、公司债券投资者保护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 本公司所有公司债券均不含投资者保护条款 □ 本公司的债券有投资者保护条款

四、公司债券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 本公司所有公司债券在报告期内均未使用募集资金

√ 本公司的债券在报告期内使用了募集资金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代码：166621.SH

债券简称	20 眉控 01
募集资金总额	15
募集资金报告期内使用金额	0.5
募集资金期末余额	0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运作正常，按照资金监管协议，已开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根据约定对募集资金账户内资金的使用情况进行全面监管
约定的募集资金使用用途（请全文列示）	偿还有息债务和补充营运资金
是否调整或改变募集资金用途	□是 √否
调整或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履行的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如发生调整或变更）	无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是否存在违规使用情况	□是 √否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的违规使用情况（如有）	无
募集资金违规使用的，是否已完成整改及整改情况（如有）	无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是否符合地方政府债务管理规定	√是 □否 □不适用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违反地方政府债务管理规定的情形及整改情况（如有）	无
截至报告期末实际的募集资金使用用途	扣除发行费用后用于偿还有息债务和补充营运资金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是否与募集说明书的约定一致	√是 □否
募集资金用途是否包含用于项目建设，项目的进展情况及运营效益（如有）	无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代码：178329.SH

债券简称	21 眉控 01
募集资金总额	11.4
募集资金报告期内使用金额	11.4
募集资金期末余额	0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运作正常，按照资金监管协议，已开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根据约定对募集资金账户内资金的使用情况进行全面监管

	行全面监管
约定的募集资金使用用途（请全文列示）	偿还到期的公司债券
是否调整或改变募集资金用途	☐ 是 ☒ 否
调整或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履行的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如发生调整或变更）	无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是否存在违规使用情况	☐ 是 ☒ 否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的违规使用情况（如有）	无
募集资金违规使用的，是否已完成整改及整改情况（如有）	无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是否符合地方政府债务管理规定	☒ 是 ☐ 否 ☐ 不适用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违反地方政府债务管理规定的情形及整改情况（如有）	无
截至报告期末实际的募集资金使用用途	扣除发行费用后用于偿还“16 眉控 01”和“16 眉控 02”公司债券的到期本息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是否与募集说明书的约定一致	☒ 是 ☐ 否
募集资金用途是否包含用于项目建设，项目的进展情况及运营效益（如有）	无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代码：188678.SH

债券简称	21 眉控 03
募集资金总额	5
募集资金报告期内使用金额	5
募集资金期末余额	0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运作正常，按照资金监管协议，已开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根据约定对募集资金账户内资金的使用情况进行全面监管
约定的募集资金使用用途（请全文列示）	偿还“19 宏大 01”回售本息
是否调整或改变募集资金用途	☐ 是 ☒ 否
调整或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履行的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如发生调整或变更）	无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是否存在违规使用情况	☐ 是 ☒ 否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的违规使用情况（如有）	无
募集资金违规使用的，是否已完成整改及整改情况（如有）	无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是否符合地方政府债务管理规定	☒ 是 ☐ 否 ☐ 不适用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违反地	无

方政府债务管理规定的情形及整改情况（如有）	
截至报告期末实际的募集资金使用用途	扣除发行费用后用于偿还“19 宏大 01”回售本息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是否与募集说明书的约定一致	☒ 是 ☐ 否
募集资金用途是否包含用于项目建设，项目的进展情况及运营效益（如有）	无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代码：196951.SH

债券简称	21 眉控 02
募集资金总额	1.51
募集资金报告期内使用金额	1.51
募集资金期末余额	0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运作正常，按照资金监管协议，已开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根据约定对募集资金账户内资金的使用情况进行全面监管
约定的募集资金使用用途（请全文列示）	置换公司偿还“16 眉控 02”公司债券所使用的自有资金后，全部用于偿还公司存量债务本金和利息
是否调整或改变募集资金用途	☐ 是 ☒ 否
调整或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履行的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如发生调整或变更）	无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是否存在违规使用情况	☐ 是 ☒ 否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的违规使用情况（如有）	无
募集资金违规使用的，是否已完成整改及整改情况（如有）	无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是否符合地方政府债务管理规定	☒ 是 ☐ 否 ☐ 不适用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违反地方政府债务管理规定的情形及整改情况（如有）	无
截至报告期末实际的募集资金使用用途	扣除发行费用后用于置换公司偿还“16 眉控 02”公司债券所使用的自有资金后，全部用于偿还公司存量债务本金和利息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是否与募集说明书的约定一致	☒ 是 ☐ 否
募集资金用途是否包含用于项目建设，项目的进展情况及运营效益（如有）	无

五、公司信用类债券报告期内资信评级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公司债券担保、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情况

（一）报告期内担保、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截至报告期末担保、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券代码：162373.SH

债券简称	19 眉控 01
担保、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一、增信机制：本期债券无担保。 二、偿债计划：本期债券的起息日为 2019 年 12 月 3 日，债券利息将于起息日之后在存续期内每年支付一次，存续期内每年的 12 月 3 日为本期债券上一计息年度的付息日（如遇法定及政府指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付息款项不另计利息）；本期债券到期日为 2024 年 12 月 3 日，如投资者行使回售权，则其回售部分债券的本金兑付日为 2022 年 12 月 3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顺延期间兑付款项不另计利息）。 三、其他偿债保障措施：设立偿债专项账户并严格执行资金管理计划、制定并严格执行资金管理计划、制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聘请债券受托管理人、指定专门部门负责偿付工作、严格的信息披露。
担保、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无
报告期内担保、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按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执行

债券代码：166621.SH

债券简称	20 眉控 01
担保、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一、增信机制：本期债券无担保。 二、偿债计划：本期债券的起息日为 2020 年 4 月 23 日，债券利息将于起息日之后在存续期内每年支付一次，存续期内每年的 4 月 23 日为本期债券上一计息年度的付息日（如遇法定及政府指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付息款项不另计利息）；本期债券到期日为 2025 年 4 月 23 日，如投资者行使回售权，则其回售部分债券的本金兑付日为 2023 年 4 月 23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顺延期间兑付款项不另计利息）。 三、其他偿债保障措施：设立偿债专项账户并严格执行资金管理计划、制定并严格执行资金管理计划、制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聘请债券受托管理人、指定专门部门负责偿付工作、严格的信息披露。
担保、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无

）	
报告期内担保、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按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执行

债券代码：178329.SH

债券简称	21 眉控 01
担保、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一、增信机制：本期债券无担保。 二、偿债计划：本期债券的起息日为 2021 年 4 月 21 日，债券利息将于起息日之后在存续期内每年支付一次，存续期内每年的 4 月 21 日为本期债券上一计息年度的付息日（如遇法定及政府指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付息款项不另计利息）；本期债券到期日为 2026 年 4 月 21 日，如投资者行使回售权，则其回售部分债券的本金兑付日为 2024 年 4 月 21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顺延期间兑付款项不另计利息）。 三、其他偿债保障措施：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设立专项偿债账户、制定并严格执行资金管理计划、制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聘请债券受托管理人、指定专门部门负责偿付工作、严格的信息披露。
担保、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无
报告期内担保、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按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执行

债券代码：188678.SH

债券简称	21 眉控 03
担保、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一、增信机制：由四川发展融资担保股份有限公司提供全额无条件不可撤销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二、偿债计划：本期债券的起息日为 2021 年 8 月 30 日本期债券计息期限内，每年的 8 月 30 日为上一计息年度的付息日（如遇法定及政府指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工作日；每次付息款项不另计利息）；本期债券的兑付日为 2026 年 8 月 30 日，如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其回售部分债券的兑付日为 2024 年 8 月 30 日（如遇法定及政府指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工作日；顺延期间兑付款项不另计利息）。 三、其他偿债保障措施：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设立专项偿债账户、制定并严格执行资金管理计划、制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聘请债券受托管理人、指定专门部门负责偿付工作、严格的信息披露。
担保、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无
报告期内担保、偿债计划及	按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执行

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	--

债券代码：196951.SH

债券简称	21 眉控 02
担保、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一、增信机制：本期债券无担保。 二、偿债计划：本期债券的起息日为 2021 年 9 月 2 日，债券利息将于起息日之后在存续期内每年支付一次，存续期内每年的 9 月 2 日为本期债券上一计息年度的付息日（如遇法定及政府指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付息款项不另计利息）；本期债券到期日为 2026 年 9 月 2 日，如投资者行使回售权，则其回售部分债券的本金兑付日为 2024 年 9 月 2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顺延期间兑付款项不另计利息）。 三、其他偿债保障措施：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设立专项偿债账户、制定并严格执行资金管理计划、制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聘请债券受托管理人、指定专门部门负责偿付工作、严格的信息披露。
担保、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无
报告期内担保、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按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执行

七、中介机构情况

（一）出具审计报告的会计师事务所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慈云寺北里 210 号楼 1101 室
签字会计师姓名	程晓琨、虞洁

（二）受托管理人/债权代理人

债券代码	162373.SH、166621.SH、188678.SH
债券简称	19 眉控 01、20 眉控 01、21 眉控 03
名称	江海证券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 8 号 35 层
联系人	周浩、尤路亚
联系电话	021-60963939

债券代码	178329.SH、196951.SH
债券简称	21 眉控 01、21 眉控 02
名称	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浦电路 360 号陆家嘴投资大厦 13 层
联系人	邓文、田浩宗、涂嘉薇

联系电话	021-20315018
------	--------------

（三）资信评级机构

√适用 □不适用

债券代码	188678.SH
债券简称	21 眉控 03
名称	大公国际资信评估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西三环北路 89 号 3 层-01

（四）报告期内中介机构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报告期内重要事项

一、财务报告审计情况

√标准无保留意见 □其他审计意见

二、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适用 □不适用

1、会计政策变更

（1）执行新租赁准则导致的会计政策变更

财政部于 2018 年 12 月 7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2018 年修订）》（财会〔2018〕35 号）（以下简称“新租赁准则”）。经本公司董事会决议通过，本公司于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前述新租赁准则，并依据新租赁准则的规定对相关会计政策进行变更。

根据新租赁准则的规定，对于首次执行日前已存在的合同，本公司在首次执行日选择不重新评估其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对于首次执行日之后签订或变更的合同，本公司按照新租赁准则中租赁的定义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2）本公司自 2021 年 1 月 1 日采用《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财会〔2017〕7 号）、《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财会〔2017〕8 号）、《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会计》（财会〔2017〕9 号）以及《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财会〔2017〕14 号）相关规定，根据累积影响数，调整年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

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对 2021 年 1 月 1 日合并财务报表的主要影响如下：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 月 1 日	调整数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582,630,065.09		-1,582,630,065.09
持有至到期投资	1,109,400,000.00		-1,109,400,000.00
交易性金融资产	10,900,000.00	64,900,000.00	54,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588,030,065.09	2,588,030,065.09

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对 2021 年 1 月 1 日母公司财务报表的主要影响如下：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 月 1 日	调整数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85,278,000.00		-85,278,00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85,278,000.00	85,278,000.00

（3）本公司自 2021 年 1 月 1 日采用《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财会〔2017〕22 号）相关规定，根据累积影响数，调整年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

执行新收入准则对 2021 年 1 月 1 日合并财务报表的主要影响如下：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 月 1 日	调整数
预收款项	540,640,166.53	11,914,106.12	-528,726,060.41
合同负债		519,821,009.59	519,821,009.59
其他流动负债		8,905,050.82	8,905,050.82

执行新收入准则对 2021 年 1 月 1 日母公司财务报表的主要影响如下：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 月 1 日	调整数
预收款项	405,463,153.84		-405,463,153.84
合同负债		405,463,153.84	405,463,153.84

（4）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4 号》

财政部于 2021 年 2 月 2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4 号》（财会〔2021〕1 号，以下简称“解释第 14 号”），自公布之日起施行。2021 年 1 月 1 日至施行日新增的有关业务，根据解释第 14 号进行调整。对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前开始实施且至施行日尚未完成的有关 PPP 项目合同应进行追溯调整，追溯调整不切实可行的，从可追溯调整的最早期间期初开始应用，累计影响数调整施行日当年年初留存收益以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5）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关于资金集中管理相关列报

财政部于 2021 年 12 月 30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财会〔2021〕35 号，以下简称“解释第 15 号”），“关于资金集中管理相关列报”内容自公布之日起施行，可比期间的财务报表数据相应调整。

解释第 15 号就企业通过内部结算中心、财务公司等对母公司及成员单位资金实行集中统一管理涉及的余额应如何在资产负债表中进行列报与披露作出了明确规定。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2、会计估计变更

无。

3、重要前期差错更正

无。

三、合并报表范围调整

报告期内新增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且新增的子公司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净利润或报告期末总资产任一占合并报表 1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减少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且减少的子公司上个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净利润或上个报告期末总资产占上个报告期合并报表 1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四、资产情况**（一） 资产变动情况**

公司存在期末余额变动比例超过 30%的资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资产项目	本期末余额	占本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	上期末余额	变动比例（%）
交易性金融资产	0.00	0.00	6,490.00	-100.00
应收代位追偿款	884.33	0.01	1,403.23	-36.98
应收保理款	2,055.25	0.03	0.00	100.00
持有待售资产	0.00	0.00	5,085.81	-100.00
其他流动资产	9,518.40	0.16	7,230.99	31.6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337,402.68	5.60	258,803.01	30.37
在建工程	53,864.59	0.89	107,970.43	-50.11
开发支出	608.48	0.01	0.00	100.00
商誉	492.68	0.01	0.00	100.00
长期待摊费用	9,064.40	0.15	0.24	280.13

发生变动的的原因：

- 1、公司 2021 年末交易性金融资产余额较上年末减少 100.00%，主要系公司理财产品投资于本期收回；
- 2、公司 2021 年末应收代位追偿款余额较上年末减少 36.98%，主要系公司计提的减值准备金有所增加；
- 3、公司 2021 年末应收保理款余额较上年末增加 100.00%，主要系子公司开展的应收账款保理业务；
- 4、公司 2021 年末持有代售资产余额较上年末减少 100.00%，主要系公司持有代售的四川广银铝业有限公司股权于报告期内转让；
- 5、公司 2021 年末其他流动资产余额较上年末增加 31.63%，主要系待抵扣进项税增加所致；
- 6、公司 2021 年末其他权益工具投资余额较上年末增加 30.37%，主要系增加对眉山创新产业发展基金中心（有限合伙）出资所致；
- 7、公司 2021 年末在建工程余额较上年末减少 50.11%，主要系瓦屋山工程中已完工项目转入固定资产所致；
- 8、公司 2021 年末开发支出余额较上年末增加 100.00%，主要系子公司启明星铝业技术研发形成的内部开发支出；
- 9、公司 2021 年末商誉余额较上年末增加 100.00%，主要系公司 2021 年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合并形成的商誉；
- 10、公司 2021 年末长期待摊费用余额较上年末增加 280.13%，主要系 2021 年计提的公司债券发行费用。

（二） 资产受限情况**1. 资产受限情况概述**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受限资产类别	受限资产账面价值	资产受限金额	受限资产评估价值（如有）	资产受限金额占该类别资产账面价值的比例（%）
货币资金	7.91	7.91		26.66
应收票据	3.78	3.78		78.48
投资性房地产	67.83	67.83	67.83	64.26
无形资产	2.93	2.93		23.21
存货	21.28	21.28		13.18
固定资产	3.04	3.04		9.99
其他应收款	10.67	10.67		8.84
合计	117.44	117.44	—	—

2. 单项资产受限情况

单项资产受限金额超过报告期末合并口径净资产百分之十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受限资产名称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如有）	受限金额	受限原因	对发行人可能产生的影响
投资性房地产	67.83	67.83	67.83	抵押担保借款	受限资产规模较大，若相关借款不能及时偿还，银行将可能强制采取资产处置措施

3. 公司所持重要子公司股权的受限情况

直接或间接持有的重要子公司股权截止报告期末存在的权利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负债情况

（一） 负债变动情况

公司存在期末余额变动比例超过 30%的负债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负债项目	本期末余额	占本期末负债总额的比例（%）	上年末余额	变动比例（%）
存入保证金	198.60	0.01	968.35	-79.49
应付票据	43,739.94	1.66	29,263.20	49.47
应付账款	24,444.17	0.93	18,529.55	31.92
预收款项	344.27	0.01	1,191.41	-71.10
其他应付款	130,604.76	4.95	80,049.83	63.15

其他流动负债	453.24	0.02	890.51	-49.10
预计负债	8.58	0.00	0.00	100.00
递延收益	4,160.19	0.16	1,923.07	116.33

发生变动的的原因：

- 1、公司 2021 年末存入保证金余额较上年末减少 79.49%，主要系保证金到期退还所致；
- 2、公司 2021 年末应付票据余额较上年末增加 49.47%，主要系因公司业务开展需要开立的银行承兑汇票增加所致；
- 3、公司 2021 年末应付账款余额较上年末增加 31.92%，主要系公司业务开展过程中采购产生的应付款项增加所致；
- 4、公司 2021 年末预收款项余额较上年末减少 71.10%，主要系部分预收款项收回所致；
- 5、公司 2021 年末其他应付款余额较上年增加 63.15%，主要系往来款项增加所致；
- 6、公司 2021 年末其他流动负债余额较上年末减少 49.10%，主要系待转销项税额减少所致；
- 7、公司 2021 年末预计负债余额较上年末增加 100.00%，主要系公司计提的应付退货款；
- 8、公司 2021 年末递延收益余额较上年末增加 116.33%，主要系收到的政府补助款项。

（二）报告期末存在逾期金额超过 1000 万元的有息债务

☐适用 ☒不适用

（三）合并报表范围内公司报告期末存在公司信用类债券逾期的

☐适用 ☒不适用

（四）有息债务及其变动情况

1. 报告期初合并报表范围内公司有息债务总额：172.25 亿元，报告期末合并报表范围内公司有息债务总额 195.35 亿元，有息债务同比变动 13.41%。2022 年内到期或回售的有息债务总额：63.40 亿元。

报告期末合并报表范围内有息债务中，公司信用类债券余额 120.70 亿元，占有息债务余额的 61.79%；银行贷款余额 58.91 亿元，占有息债务余额的 30.16%；非银行金融机构贷款 14.69 亿元，占有息债务余额的 7.52%；其他有息债务余额 1.05 亿元，占有息债务余额的 0.54%。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有息债务类别	到期时间					合计
	已逾期	6 个月以内（含）	6 个月（不含）至 1 年（含）	1 年（不含）至 2 年（含）	2 年以上（不含）	
短期借款	0.00	5.43	10.73	0.00	0.00	16.16
长期借款	0.00	1.21	9.53	18.17	13.85	42.75
应付债券	0.00	15.70	15.00	44.60	45.40	120.70
长期应付款	0.00	0.81	5.00	4.20	5.73	15.74

2. 截止报告期末，公司合并口径内发行的境外债券余额 0 亿元人民币，且在 2022 年内到期的境外债券余额为 0 亿元人民币。

（五）可对抗第三人的优先偿付负债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可对抗第三人的优先偿付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利润及其他损益来源情况

（一）基本情况

报告期利润总额：10.73 亿元

报告期非经常性损益总额：5.44 亿元

报告期内合并报表范围利润主要源自非主要经营业务的：

☐适用 ☒不适用

（二）投资状况分析

如来源于单个子公司的净利润或单个参股公司的投资收益对公司合并口径净利润影响达到 1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三）净利润与经营性净现金流差异

报告期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报告期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请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报告期净利润差异较大，主要系公司报告期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收益金额较大。

七、报告期末合并报表范围亏损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百分之十

☐是 ☒否

八、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

（一）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余额

1.报告期初，公司合并口径应收的非因生产经营直接产生的对其他方的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以下简称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余额：31.84 亿元；

2.报告期内，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新增：3.79 亿元，收回：7.86 亿元；

3.报告期内，非经营性往来占款或资金拆借情形是否存在违反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或承诺的情况

否

4.报告期末，未收回的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合计：27.78 亿元，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占款或资金拆借合计：4.73 亿元。

（二）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明细

报告期末，公司合并口径未收回的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占合并口径净资产的比例：8.21%，是否超过合并口径净资产的 10%：

☐是 ☒否

（三）以前报告期内披露的回款安排的执行情况

☒完全执行 ☐未完全执行

九、对外担保情况

报告期初对外担保的余额：25.2 亿元

报告期末对外担保的余额：27.04 亿元

报告期对外担保的增减变动情况：1.84 亿元

对外担保中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和其他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5.62 亿元

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及未履行完毕的对外单笔担保金额或者对同一对象的担保金额是否超过报告期末净资产 10%：☐是 ☒否

十、报告期内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变更情况

☐发生变更 ☒未发生变更

十一、向普通投资者披露的信息

在定期报告批准报出日，公司是否存续有面向普通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是 ☒否

第四节 特定品种债券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一、公司为可交换债券公司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为非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公司

☐适用 ☒不适用

三、公司其他特殊品种债券公司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为永续期公司债券公司

☐适用 ☒不适用

五、其他特定品种债券事项

无。

第五节 公司认为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无。

第六节 备查文件目录

一、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如有）；

三、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四、按照境内外其他监管机构、交易场所等的要求公开披露的年度报告、年度财务信息。

公司披露的公司债券信息披露文件可在交易所网站上进行查询，
<http://www.sse.com.cn/>。

（以下无正文）

(以下无正文，为眉山发展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1 年公司债券年报盖章页)



财务报表

附件一： 发行人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1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眉山发展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966,970,865.73	2,893,923,481.27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64,9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482,018,225.26	379,930,495.82
应收账款	3,493,428,054.21	2,823,812,523.44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80,162,284.08	114,091,445.03
应收保费		
应收保理款	20,552,494.14	
应收代位追偿款	8,843,315.36	14,032,311.27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12,067,267,212.90	10,980,608,020.41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6,144,675,054.54	14,911,576,590.65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50,858,066.0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95,184,043.06	72,309,944.02
流动资产合计	35,359,101,549.28	32,306,042,877.92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520,253,667.61	451,364,997.06
债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其他债权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769,404,396.13	737,939,305.56

长期股权投资	4,661,937,946.07	4,357,506,759.96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3,374,026,751.09	2,588,030,065.09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10,555,013,986.00	10,681,673,892.94
固定资产	3,042,029,867.07	2,366,614,242.88
在建工程	538,645,858.72	1,079,704,327.40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6,322,652.67	7,640,331.99
无形资产	1,261,960,468.67	1,283,434,822.46
开发支出	6,084,792.66	
商誉	4,926,785.87	
长期待摊费用	90,644,026.06	23,845,225.54
递延所得税资产	21,394,610.28	26,760,881.50
其他非流动资产	497,168.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24,853,142,976.90	23,604,514,852.38
资产总计	60,212,244,526.18	55,910,557,730.30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615,500,000.00	1,606,5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存入保证金	1,986,000.00	9,683,460.00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437,399,416.17	292,631,984.07
应付账款	244,441,748.58	185,383,368.63
预收款项	3,442,743.10	11,914,106.12
合同负债	489,347,220.56	519,821,009.59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58,225,106.83	58,946,585.32
应交税费	382,019,438.87	295,921,955.08
其他应付款	1,306,047,568.45	800,498,324.86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未到期责任准备	2,797,726.10	2,476,500.94
担保赔偿准备	17,567,647.33	14,643,944.83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724,618,252.62	4,202,458,662.02
其他流动负债	4,532,374.41	8,905,050.82
流动负债合计	9,287,925,243.02	8,009,784,952.28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3,202,188,121.04	2,792,517,750.34
应付债券	8,999,815,275.36	8,563,883,120.22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5,668,450.49	6,949,138.55
长期应付款	3,654,879,710.17	3,006,244,559.52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85,820.51	
递延收益	41,601,919.32	19,230,736.34
递延所得税负债	1,191,741,707.06	1,142,610,077.91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7,095,981,003.95	15,531,435,382.88
负债合计	26,383,906,246.97	23,541,220,335.16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3,387,901,650.00	3,387,901,65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2,187,482,535.52	21,648,249,570.78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3,439,219,281.76	3,422,387,341.17
专项储备	1,285,124.94	7,510,159.27
盈余公积	20,225,891.50	15,373,245.85
一般风险准备	3,515,246.42	3,515,246.42
未分配利润	4,228,895,175.03	3,292,231,397.5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33,268,524,905.17	31,777,168,610.99
少数股东权益	559,813,374.04	592,168,784.1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33,828,338,279.21	32,369,337,395.1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60,212,244,526.18	55,910,557,730.30

公司负责人：胡明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辜青霞 会计机构负责人：罗瑞华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1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眉山发展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199,332,414.09	936,274,220.82
交易性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26,063,938.58	19,851,127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794,221.09	415,850.86
其他应收款	8,662,869,831.97	5,993,543,158.56
其中: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883,945,114.22	882,368,160.29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6,770,011.06	4,908,695.86
流动资产合计	10,779,775,531.01	7,837,361,213.39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其他债权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1,718,619,727.84	1,715,283,333.33
长期股权投资	15,417,843,718.82	15,569,071,654.7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85,441,696.00	85,278,0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97,924,741.06	94,035,182.90
固定资产	20,376,782.63	40,920,457.03
在建工程	3,136,206.89	3,058,841.34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266,081,302.78	270,953,142.58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59,200,585.45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7,668,624,761.47	17,778,600,611.91
资产总计	28,448,400,292.48	25,615,961,825.30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401,500,000.00	1,316,5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279,749.62	429,822.88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410,459,219.63	405,463,153.84
应付职工薪酬	4,406,459.20	5,760,595.68
应交税费	12,778.80	2,832.14
其他应付款	577,649,080.85	775,691,087.61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153,765,606.10	2,152,562,221.80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4,548,072,894.20	4,656,409,713.95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242,826,667.00	569,000,000.00
应付债券	5,851,000,000.00	3,850,000,000.00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817,723,348.43	543,538,138.6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15,398,622.43	14,426,232.89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7,926,948,637.86	4,976,964,371.49
负债合计	12,475,021,532.06	9,633,374,085.4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3,387,901,650.00	3,387,901,65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2,345,238,353.51	12,402,973,789.42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43,278,698.66	43,278,698.66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0,225,891.50	15,373,245.85
未分配利润	176,734,166.75	133,060,355.93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5,973,378,760.42	15,982,587,739.8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28,448,400,292.48	25,615,961,825.30

公司负责人：胡明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辜青霞 会计机构负责人：罗瑞华

合并利润表

2021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1 年年度	2020 年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4,776,571,222.80	4,062,254,711.76
其中：营业收入	4,722,424,927.06	4,008,768,933.67
利息收入	54,146,295.74	53,038,804.83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446,973.26
二、营业总成本	4,681,605,667.18	4,031,239,339.38
其中：营业成本	3,623,206,636.33	3,317,900,332.45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321,225.16	432,079.06
提取担保赔偿准备金	2,923,702.50	3,351,575.00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47,551,447.36	39,923,237.66
销售费用	37,735,012.63	42,140,872.63
管理费用	411,924,841.44	322,899,686.59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557,942,801.76	304,591,555.99
其中：利息费用	586,889,409.49	327,272,847.35
利息收入	50,293,932.97	50,842,475.51
加：其他收益	438,458,402.10	459,705,903.68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2,187,049.13	91,304,308.55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		

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 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 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 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 “－”号填列）	482,787,008.10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 填列）	-5,532,922.53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 填列）	204,559.96	2,381,886.41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 号填列）	15,610.70	125,115.45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 列）	1,083,085,263.08	584,532,586.47
加：营业外收入	4,614,739.73	11,099,700.97
减：营业外支出	15,171,086.74	7,472,538.51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 列）	1,072,528,916.07	588,159,748.93
减：所得税费用	136,982,971.94	83,014,002.53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35,545,944.13	505,145,746.40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 “－”号填列）	935,545,944.13	505,145,746.40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 “－”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965,239,123.18	502,127,967.06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 填列）	-29,693,179.05	3,017,779.34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6,831,940.59	3,422,387,341.17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 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6,831,940.59	3,422,387,341.17
1.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 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 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 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		

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6,831,940.59	3,422,387,341.17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6,564,478.55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5)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6)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7)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8)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 其他	267,462.04	3,422,387,341.17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952,377,884.72	3,927,533,087.57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982,071,063.77	3,924,515,308.23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9,693,179.05	3,017,779.34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12,138,682.42 元。

公司负责人:胡明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辜青霞 会计机构负责人:罗瑞华

母公司利润表
2021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1 年年度	2020 年年度
一、营业收入	9,779,743.11	35,745,657.89
减:营业成本	831,945.46	13,560,821.63
税金及附加	3,007,783.75	1,013,227.17
销售费用	121,900.99	
管理费用	25,732,387.24	25,817,599.02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311,466,881.86	134,094,517.54
其中：利息费用	325,432,146.96	140,209,955.08
利息收入	19,837,646.90	17,873,466.57
加：其他收益	13,073,418.93	13,864,600.0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64,117,005.14	134,901,804.74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889,558.16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3,481.00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9,698,826.04	10,079,378.27
加：营业外收入	20.46	297,378.66
减：营业外支出	200,000.49	307,610.8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9,498,846.01	10,069,146.13
减：所得税费用	972,389.54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8,526,456.47	10,069,146.13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43,278,698.66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		

动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43,278,698.66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5.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6.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7.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8.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其他		43,278,698.66
六、综合收益总额	48,526,456.47	53,347,844.79
七、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公司负责人: 胡明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辜青霞 会计机构负责人: 罗瑞华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1 年 1—12 月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2021年年度	2020年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667,421,475.14	3,382,876,821.79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41,039,039.98	43,680,923.08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83,825.23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032,725,668.03	4,719,914,358.2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741,186,183.15	8,146,555,928.3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392,010,052.01	4,319,669,656.83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92,216,663.73	54,362,143.81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69,472,837.96	276,999,524.62
支付的各项税费	112,886,598.08	136,229,530.1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636,403,701.42	5,724,326,038.0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602,989,853.20	10,511,586,893.4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8,196,329.95	-2,365,030,965.1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95,219,826.01	704,927,75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96,212,613.25	22,832,035.2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667,052.66	18,223,811.12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9,900,000.00	126,346,012.23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92,999,491.92	872,329,608.63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64,827,603.41	216,889,100.31
投资支付的现金	936,264,746.00	465,008,735.58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4,926,785.87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19,000,000.00	412,006,047.96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825,019,135.28	1,093,903,883.8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32,019,643.36	-221,574,275.2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43,000,000.00	470,0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7,359,662,715.60	6,873,482,995.3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783,415,904.13	765,409,319.63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386,078,619.73	8,108,892,314.93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5,818,830,189.76	3,953,730,506.27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887,464,665.53	575,600,847.63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487,773,187.56	1,666,000,803.21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194,068,042.85	6,195,332,157.1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92,010,576.88	1,913,560,157.8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1.81	-1.05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01,812,748.34	-673,045,083.5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277,685,966.62	2,950,731,050.1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175,873,218.28	2,277,685,966.62

公司负责人：胡明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辜青霞 会计机构负责人：罗瑞华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1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1年年度	2020年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9,888,039.09	90,962,198.36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333,050,807.43	1,060,790,093.9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42,938,846.52	1,151,752,292.2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175,756.08	7,775,988.50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2,333,962.81	9,696,305.58

支付的各项税费	2,945,780.86	1,923,337.9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027,596,204.86	4,631,035,765.0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49,051,704.61	4,650,431,397.1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3,887,141.91	-3,498,679,104.8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3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64,117,005.14	3,021,945.0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72,133.5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21,210,416.67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85,327,421.81	3,124,078.53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025,500.08	20,182,303.69
投资支付的现金	146,671,196.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434,138,748.85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583,835,444.93	20,182,303.6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98,508,023.12	-17,058,225.1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40,000,000.00	470,0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6,130,000,000.00	4,676,5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166,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536,000,000.00	5,146,5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657,413,333.00	1,862,171,256.69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760,118,679.28	140,209,955.08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10,987,023.12	1,175,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128,519,035.40	2,003,556,211.7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07,480,964.60	3,142,943,788.2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02,860,083.39	-372,793,541.8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	656,274,220.82	1,029,067,762.62

额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59,134,304.21	656,274,220.82

公司负责人：胡明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辜青霞 会计机构负责人：罗瑞华

